

**更新数据**   
如为更新数据而重复递交报名表，请在空格内加上「✓」号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水上活动训练班报名表

LCS71b (修订于 2022 年 2 月)

办事处专用	
全费	优惠收费
收据号码	

## 申请人须知

- 填写本表格前，请细阅背页的申请须知。
- 报名表一经递交，即代表申请人 / 未满 18 岁的申请人及其家长 / 监护人或获授权人已细阅并同意遵守章程 / 报名表的各项细则。
- 申请人必须填写所有数据及签妥声明，并在适当空格内加上「✓」号。如填写数据不全、有误或重复递交报名表，申请将不获受理，恕不另行通知。
- 在合并申请（详见本报名表「合并申请」一栏）中，如两名申请人（包括残疾人士及其同行照料者）中任何一人重复递交报名表、填写数据不全或不符合年龄规定，两名申请人均会被取消资格。
- 申请人如报名参加日期相同、以抽签分配名额的同一水上活动中心 / 同区同类型活动（例如所有独木舟活动均为同类型活动，不论活动的类型或级别），只可递交一份报名表，并须于指定日期把报名表交回或寄回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 / 主办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 区内指定场地。如同类型活动的报名日期不同，或活动属不同类型，申请人须分开递交报名表。
- 活动费用请参阅章程或活动一览表。申请人须于报名时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正本或副本，以便核实参加资格及 / 或享有的优惠。
- 如以邮寄方式递交申请表格，投寄前请确保邮件上已贴上足够邮资。本署不会接收任何邮资不足的邮件，而此等邮件将由香港邮政处理。有关邮费的计算，可参阅香港邮政网页（[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
- 申请人提供的资料只作本署处理康体活动报名事宜、公布中签名单、统计、日后联络及意见调查之用；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只限获本署授权的人员查阅。如欲更正或查询已递交的个人资料，请联络相关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的柜台职员。

主办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创兴  赤柱正滩  圣士提反湾  大美督  赛马会黄石  \_\_\_\_\_ 分区

活动种类 / 名称:  独木舟  风帆  滑浪风帆  其他 \_\_\_\_\_

活动名称

先到先得  
活动专用

活动编号

抽签活动 专用	选择次序	首选	第二选择	第三选择	第四选择	第五选择
	活动编号					
	班号					

如已报名的参加者未能出席活动或在活动首日缺席或迟到 30 分钟或以上，其名额将由当场轮候报名人士补上。详情请参阅背页《申请须知》第(一)部第 3 项。申请人必须接受有关条款，才能参加水上活动中心所举办的活动。

## I. 申请人数据

姓名: \_\_\_\_\_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_\_\_\_\_ 性别:  男  女  
(须与身份证明文件相同)  如非香港身份证持有人，请在空格内加上「✓」号。

出生日期:  /  /  联络电话: (日) \_\_\_\_\_ (手提电话) \_\_\_\_\_  
日 月 年

\*紧急联络人姓名: \_\_\_\_\_ \*紧急联络人电话: \_\_\_\_\_

(注有「#」号的栏目可选择填写与否。在填报紧急联络人的姓名及电话号码前，请考虑应先征得其同意。)

**合并申请** (只适用于接受两人同时参加的活动 (例如: 亲子独木舟同乐日) 或接受残疾人士及其同行照料者一起参加的活动)

请填写以下数据，并在适当空格内加上「✓」号，然后把两份报名表一并递交。

合并申请人姓名: \_\_\_\_\_ 原因:  活动接受两人同时参加  残疾人士及同行照料者一起参加

## II. 声明

### (1) 年满 18 岁申请人的声明

本人谨此声明，本人能穿着衣服游泳最少 50 米 / 谙练泳术，并具备上述活动所需的水上活动资历 (如适用)，且身体并无任何疾病以致不宜参加上述活动。

申请人签署: \_\_\_\_\_ 日期: \_\_\_\_\_

### (2) 未满 18 岁申请人的家长 / 监护人或获授权人的声明 (家长 / 监护人 / 获授权人须年满 18 岁)

本人谨此声明，本人同意申请人参加上述活动，并声明他 / 她能穿着衣服游泳最少 50 米 / 谙练泳术且具备所需的水上活动资历 (如适用)，而其身体并无任何疾病令其不宜参加上述活动。

家长 / 监护人 / 获授权人姓名: \_\_\_\_\_

家长 / 监护人 / 获授权人签署: \_\_\_\_\_ 日期: \_\_\_\_\_

回邮地址 (必须填写传真号码或地址)

姓名: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 (一) 报名方式的代号及报名手续

### (1) 名额以「抽签」方式分配的训练班

#### (1.1) 递交表格:

☞ 申请人须于指定日期把报名表格交回或寄回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 / 主办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亦可透过互联网(前往 <http://www.lcsd.gov.hk/MonthlyProg/Ls/indexc.html>, 选按相关活动, 再按活动页内「报名表格」栏的「透过互联网递交申请表格」)或康体通自助服务站递交。

☞ 申请人如报名参加报名日期相同、以抽签分配名额的同一水上活动中心 / 同区同类型活动(例如所有独木舟活动均为同类型活动, 不论活动的类型或级别), 只可递交一份报名表, 并须于指定日期把报名表交回或寄回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 / 主办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 区内指定场地。如同类型活动的报名日期不同, 或活动属不同类型, 申请人须分开递交报名表。

☞ 参加者如欲申请不同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 / 主办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的活动(例如大美督水上活动中心、黄石水上活动中心及西贡康乐事务办事处的独木舟活动), 则须分别向有关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递交表格, 让有关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分别抽签处理。如有重复递交表格或填报数据不齐者, 其抽签资格将被取消。

#### (1.2) 抽签、结果公布及缴费:

☞ 抽签会在该训练班截止报名后的指定抽签日期进行, 主办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会同时抽出正选及候补名单并在抽签之后 7 个工作日内邮寄通知各正选及候补申请人相关的报名详情。

☞ 抽签结果将在有关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张贴, 亦会在抽签之后 5 个工作天上载到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网页内供申请人查阅。

(1.3) 中签者须于指定期限内带同通知书、身份证明文件(正本或副本)、所需的资历证明(如适用)及活动费用, 前往任何水上活动中心 / 指定分区办事处 / 设有康体通服务的康体场地 / 康体通自助服务站(详情请参阅中签通知书)办理报名手续。

#### (1.4) 候补程序:

☞ 所有经抽签方式报名的训练班及康乐活动, 均设候补名额, 候补申请人的排名不分先后次序。

☞ 如有关活动在正选申请人缴费期限过后尚有余额, 则所有候补申请人均可在指定日期内于任何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 设有康体通服务的康体场地 / 康体通自助服务站, 以先到先得方式报名。

#### (1.5) 「公开候补日」:

☞ 如候补报名期限过后仍有余额, 市民可于「公开候补日」上午 8 时 30 分开始, 透过下列途径, 以先到先得方式报名:

- 各水上活动中心及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 设有康体通服务的康体场地
- 康体通网上预订系统或其流动版(网页: <http://leisurelink.lcsd.gov.hk>) (不适用于免费活动)
- 康体通自助服务站

☞ 有关抽签结果及候补安排, 请向各水上活动中心 / 主办活动的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查询。

### (2) 名额以「先到先得」方式分配的训练班

#### (2.1) 亲临任何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或设有康体通服务的康体场地报名

- 申请人须于报名日期起, 把填妥的报名表格及所需的资历证明(如适用), 连同费用到任何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 设有康体通服务的康体场地办理报名手续, 额满即止。报名时, 香港居民须出示香港身份证, 11 岁以下儿童亦可出示出生证明书 / 签证身份书 / 回港证 / 前往港澳通行证; 非香港居民须出示有效旅游证件(例如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正本或副本), 以供查核。

- 除非本署另有说明, 申请人每次只限递交一份报名表格。如欲报名参加多项活动, 必须重新排队。

#### (2.2) 邮递报名

- 申请人须最少于活动举行前 10 个工作天, 把填妥的报名表格及所需资历证明副本(如适用)连同抬头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划线支票、身份证明文件副本(只供核对用)、及已贴上邮票的回邮信封寄回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 / 主办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先到先得**。以同一日接获的报名而论, 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 / 主办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会先行处理亲身报名。余额如不足分配给邮递申请人, 则以抽签方式决定。

#### (2.3) 康体通自助服务站报名

- 在活动报名期内, 申请人可使用康体通自助服务站报名。

#### (2.4) 康体通网上报名

☞ 申请人可于接受报名首天上午 8 时 30 分起登入康体通网上预订系统或其流动版(网页: <http://leisurelink.lcsd.gov.hk>)报名。

备注: 持有效旅游证件的非香港居民, 如欲透过自助方法(包括网上及康体通自助服务站)报名参加康体活动, 必须亲身到官涌康体通服务中心办理申请成为康体通临时用户。

### (3) 「即场候补」报名安排(只适用于由水上活动中心所举办的活动)

☞ 如报名者未能出席活动或在活动首天\*\*缺席或迟到 30 分钟或以上, 其名额将由即场轮候人士补上; 先到先得, 额满即止。

备注: (i) 就为期两天或以上的活动而言, 如参加者需在活动首天\*\*缺席或迟到 30 分钟或以上, 则须在活动举行前最少两个工作天, 以书面向中心提出有关申请。在此情况下, 即场候补报名的安排将不适用。

(ii) 在(i)项所述情况下, 参加者在 90 日内, 最多只可向同一中心提出有关申请一次。

(iii) 场地经理 / 当值主管人员可基于运作理由或因应附近的特殊情况, 随时取消或中止即场候补报名的安排。

(iv) 如无人以即场候补方式报名, 在不影响活动正常进程的情况下, 有关中心可考虑酌情准许迟到 30 分钟或以上的参加者出席余下活动。

## (二) 训练班种类及参加资格

请参阅水上活动中心活动一览表或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相关数据。

## (三) 训练班收费 ❖

活动类别 收费类别	独木舟			风帆				滑浪风帆	
	一日	两日	三日	一日	两日	四日	五日	一日	两日
全费(15至59岁人士)	\$30	\$60	\$90	\$40	\$70	\$140	\$175	\$65	\$130
优惠收费*	\$15	\$30	\$45	\$20	\$35	\$70	\$90	\$35	\$65

❖以上收费只适用于独木舟、风帆或滑浪风帆训练班，其他类别的水上活动训练班收费可参照主办的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凡15岁以下、60岁或以上的人士、全日制学生或残疾人士报名参加训练班、康乐活动及个人项目比赛，如能出示有效证明文件，即可享有优惠收费；残疾人士的同行照料者（最多只限一名），亦可享有同等优惠(比赛除外)。

## (四) 申请人须知

- 参加者须签署声明，表示能穿着衣服游泳最少50米/谙练泳术方可参加水上活动训练班。
- 有关各水上活动的年龄要求，请参阅宣传资料内的参加资格。
- 参加者如未足18岁须征求家长/监护人或获授权人同意。「家长/监护人或获授权人声明书」须在活动当日交予中心职员核对。「家长/监护人或获授权人声明书」可向各水上活动中心索取或上网下载，网址：[http://www.lcsd.gov.hk/en/watersport/common/doc/guardian\\_declaration.pdf](http://www.lcsd.gov.hk/en/watersport/common/doc/guardian_declaration.pdf)。
- 少年训练班的参加者应由家长/监护人或获授权人接送往返水上活动中心。活动期间，家长/监护人或获授权人应留在中心内，以便在有需要时照顾参加者。
- 如欲报名参加水上活动，须填妥有关报名表格，数据不齐者，恕不接受申请。
- 如以支票缴付活动费用，申请人须最少于活动举行前10个工作日办理报名手续。
- 参加者于上课时请带同活动参加证、所需资历证明(如适用)及报名时使用的身份证明文件正本，以供教练查核：香港居民须出示香港身份证(11岁以下儿童亦可出示出生证明书/签证身份书/回港证/前往港澳通行证)，14岁或以下儿童可出示身份证明文件副本。如身份证明文件上没有相片，须同时出示附有相片的有效学生手册/证正本；非香港居民须出示有效旅游证件(例如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参加者须保留活动参加证至该训练班/活动结束。享有优惠收费者，须于活动首堂出示证明其合资格享有优惠的文件正本，供教练查阅，否则须补交优惠收费与全费的差额。
- 经康体通网上预订系统或自助服务站报名参加水上活动的人士，如享有收费优惠，须于活动首堂出示证明合资格享有优惠的文件正本，供教练查阅，否则须补交优惠收费与全费的差额。全日制学生须出示有效学生证、学生手册或学校证明文件(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学生身份」个人八达通卡将不获接纳为有效学生证明文件。如学生证上没有注明有效日期和全日制学生身份，则场地当值人员有权要求有关学生提供其他身份证明文件，以证明其学生身份。
- 参加者的年龄以活动举行日期为基础计算。
- 参加者报名时须持有所需参加活动的资历证明(如适用)，并在缴费作实时及在出席活动当日出示所需资历证明及活动记录册，以便中心职员核对。
- 使用艇只时必须要有教练在场指导。
- 进行水上活动时，参加者必须穿着合适的衣服及装备，例如泳衣、泳裤、眼镜带、太阳帽、轻便透气及合身的长袖外衣，并穿着适用于水上活动的包跟及包趾胶鞋(不可穿着没有保护足踝功能的拖鞋及凉鞋)和中心提供的救生衣或助浮衣。
- 参加者如未能符合上述第1至12项条件，将不获准参加训练班及使用艇只。
- 参加者请注意自己的身体状况，并考虑是否适宜参加所申请的水上活动。如有疑问，请征询医生的意见。
- 除特殊情况外，所有项目一经报名，不得申请退款、转班或由他人代替参加。
- 参加者如未能出席整项活动，最迟须在活动前一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有关中心。
- 教练及本处职员有权拒绝不守纪律的参加者继续上课，所缴费用概不发还。
- 如教练于任何时候观察到参加者的健康状况不宜学习或出现传染病病征，如发烧、呼吸道征状(如咳嗽、流鼻水、喉咙痛)、红眼症、红疹、皮肤破损等，教练有权终止其学习，以策安全。
- 参加者如怀疑被性骚扰，应尽快知会本署活动负责人/场地职员，亦可直接致电2511 8211向平等机会委员会征询意见。就有关「性骚扰」的定义和行为，请参阅平等机会委员会网页：<http://www.eoc.org.hk>。
- 参加者请勿携带宠物参加活动。
- 除特别注明外，所有活动均以粤语进行。
- 凡报名参加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中级或以上级别的独木舟、风帆及滑浪风帆活动(即活动资料印有「注」的(甲)香港独木舟总会、香港帆船运动总会、香港滑浪风帆会进阶训练计划证书课程；以及(乙)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的独木舟、风帆、滑浪风帆专修课程/研习课程/旅程)，均须出示由相关体育总会发出的活动纪录册/航海日志及证书/资历证明。在2014年12月31日或之前已获发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水上活动纪录册》的人士不受上述安排所影响。

## (五) 其他注意事项

- 活动时间为每日上午9时至下午5时。
- 活动取消：
  - 如因恶劣天气或其他特殊情况(如：器材或场地须进行紧急维修等)而须取消活动，中心职员将通知受影响的参加者有关改期或补课安排，如未能安排改期或补课，参加者可申请退回全部/部分活动费用，并须于整项活动完结日期后起计30天内向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提交退款申请。详情请向有关的水上活动中心/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查询。

(2.2) 如活动因报名人数不足而被取消，中心职员会在活动前 7 天个别通知受影响的参加者。

(3) 在恶劣天气下会有以下安排：

活动	香港天文台于上午七时已发出以下信号/警告 <sup>(注)</sup>	
	雷暴警告、红色暴雨警告信号、 一号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或强烈季候风信号生效	黑色暴雨警告信号或 三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生效
同乐日及为期一天训练班	仍需到中心报到，活动进行与否，由中心职员 视乎当地的天气情况而定。 (训练课程内的旅程除外)	活动将会取消
为期两天或以上的训练班		当日课程将会取消， 余下课程则会如期进行。
旅程	所有旅程将会取消 (包括训练课程的旅程)	

注：如三号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或黑色暴雨警告信号于上午七时前取消，并在场地许可的情况下，当日水上活动中心的活  
动如常进行，包括租艇、训练班及团体训练班。参加者应考虑实际天气及交通情况来判断是否参加活动。

(4a) 「高」健康风险级别(空气质素健康指数：7)

活动如期举行。环境保护署呼吁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如冠状心脏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碍气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气管炎和肺气肿）患者、儿童和长者应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患者在参与体育活动前应咨询医生意见，在体能活动期间应多作歇息。由于空气污染对不同人士的影响不一，如参加者有疑问或感到不适，应咨询医生的意见。

(4b) 「甚高」健康风险级别(空气质素健康指数：8 至 10)

活动如期举行。环境保护署呼吁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如冠状心脏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碍气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气管炎和肺气肿）患者、儿童和长者应尽量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尽量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一般市民应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由于空气污染对不同人士的影响不一，如参加者有疑问或感到不适，应咨询医生的意见。

(4c) 「严重」健康风险级别(空气质素健康指数：10+)

活动如期举行。环境保护署呼吁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如冠状心脏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碍气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气管炎和肺气肿）患者、儿童和长者应避免户外体力消耗，以及避免在户外逗留，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一般市民应尽量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尽量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由于空气污染对不同人士的影响不一，如参加者有疑问或感到不适，应咨询医生的意见。

(5a) 寒冷天气警告

活动如期举行。参加者在户外活动，应注意保暖，多穿御寒衣服，以防寒冷天气影响健康，并避免长时间置身于寒风中。

(5b) 酷热天气警告

活动如期举行。参加者在户外活动，应多喝水和避免过度劳累。如感不适，应尽快到阴凉的地方休息，并避免长时间在阳光下曝晒，以免被太阳紫外线晒伤。参加者应穿上松身衣服，以及配戴适当帽子及能阻隔紫外线的太阳眼镜，且应选用防晒系数为 15 或以上的太阳油并重复涂抹。

(6) 交通

创兴

- 水上活动训练班参加者：中心会安排接驳专车在上课日早上 8 时 30 分于西贡邓肇坚运动场接载参加者前往中心及下午 4 时 45 分离开，逾时不候。在有需要时，中心有权更改前述专车时间表并会预早通知参加者有关安排。  
(注：专车优先接载上述人士，惟在座位有空缺时，中心可弹性处理个别租艇人士登记为营友使用专车服务。)
- 在西贡市或北潭涌乘坐的士前往中心；或
- 乘坐下列巴士，在北潭涌下车，再沿万宜路步行约 75 分钟前往中心：
  - ^ 94 号巴士（西贡至黄石码头）
  - ^ 96R 号巴士（港铁钻石山站至黄石码头）（只在星期日及公众假期服务）
  - ^ 289R 号巴士（沙田市中心至黄石码头）（只在星期日及公众假期服务）

赤柱正滩

- 乘坐下列巴士，在赤柱村下车，步行 5 分钟前往中心：
- 14 号巴士（西湾河至赤柱炮台）（约 20 分钟一班）
  - 63/65 号巴士（北角码头至赤柱市场）
  - 6/6X/260 号巴士（中环交易广场至赤柱市场）
  - 73 号巴士（数码港至赤柱监狱）
  - 973 号巴士（尖沙咀（东）至赤柱）

圣士提反湾

- 乘坐下列巴士，在黄麻角径下车，步行 3 分钟前往中心：
- 14 号巴士（西湾河至赤柱炮台）（约 20 分钟一班）
  - 6A 号巴士（中环交易广场至赤柱炮台）（星期日及公众假期不设服务）
- 乘坐下列巴士，在赤柱村下车，步行约 10 分钟前往中心：
- 63/65 号巴士（北角码头至赤柱市场）
  - 6/6X/260 号巴士（中环交易广场至赤柱市场）

大美督

- 乘坐下列巴士或小巴，在大美督下车，步行约 5 分钟前往中心：
- 75K 号巴士（港铁大埔墟站至大美督）（约 35 分钟一班）
  - 20C 号绿色专线小巴（港铁大埔墟站至大美督）（车程约 30 分钟）
- 乘坐下列巴士，在龙尾下车，步行约 5 分钟前往中心：
- 275R 号巴士（港铁大埔墟站至乌蛟腾）（只在星期日及公众假期服务）

赛马会黄石 乘坐下列巴士，在黄石码头下车，步行约1分钟前往中心：

- 94 号巴士（西贡至黄石码头）
- 96R 号巴士（港铁钻石山站至黄石码头）（只在星期日及公众假期服务）
- 289R 号巴士（沙田市中心至黄石码头）（只在星期日及公众假期服务）

(注：各中心均不设停车位供租艇人士及活动参加者使用。创兴水上活动中心及赛马会黄石水上活动中心位于西贡郊野公园管制区，驾车人士可先把车辆停泊于北潭涌公众停车场，再换乘巴士或的士前往中心。)

(7) 膳食

- 中心只设饮品自动售卖机，请自备辅币及食物。
- 参加海上旅程活动的参加者请自备防水袋或防水桶，以存放食物及装备。

(8) 储物柜

中心设有下列种类的储物柜，使用人士须阅读展示在储物柜的使用指示存放物品，使用硬币投入式储物柜后请取回硬币。

- 创兴及赛马会黄石及大美督 : \$5 硬币及挂锁扣
- 赤柱正滩、圣士提反湾 : 锁匙型储物柜及挂锁扣(锁匙在接待处柜枱派发)

使用储物柜的人士离开中心前须带走储物柜内的物品。

(9) 如对水上活动的课程内容或报名事宜上有任何查询，请与主办活动的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联络。

(10)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水上活动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主办的各项水上活动，均欢迎有兴趣市民报名参加，申请详情可参阅小区康乐体育活动小册子、致电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客户热线(电话:2414 5555)查询或浏览本署网页 <http://www.lcsd.gov.hk>。

(11) 每月康体活动的资料如有修改，均以主办活动的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为准，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详情请致电有关主办活动的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查询或留意主办活动的中心 /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布告板所张贴的告示。

**(六) 主办活动的场地 / 分区办事处柜枱服务时间及收费时间 (所有收费活动只限于收费时间内报名)**

(1) 柜枱服务时间

星期	*水上活动中心	**屯门康乐体育中心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体育馆 / 网球场	度假营	**康体通自助服务站
星期一至五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	上午 8 时至晚上 9 时 30 分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6 时 15 分	上午 7 时至晚上 10 时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	上午 7 时至晚上 11 时
星期六			休息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中午 12 时	
星期日及公众假期			休息		休息	

\* 以下第 3 点列出的中心休息日除外

\*\* 农历年初一、二除外

(2) 缴费/领取许可证时间

星期	*水上活动中心	**屯门康乐体育中心	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体育馆 / 网球场	度假营	***康体通自助服务站	康体通网上预订系统 (不适用于比赛)
星期一至五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4 时 30 分	上午 8 时 30 分至晚上 9 时 30 分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4 时 30 分	上午 8 时 30 分至晚上 10 时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4 时 00 分	上午 8 时 30 分至晚上 11 时	指定缴费期首天上午 8:30 至指定缴费期最后一天晚上 11:59
星期六			休息		上午 8 时 30 分至上午 11 时		
星期日及公众假期			休息		休息		

\* 以下第 3 点列出的中心休息日除外

\*\* 农历年初一、二除外

# 候补中签人士如选择在康体通自助服务站缴费并领取许可证，应选择「报名参加小区康乐体育活动」功能内的「中签申请人取票」条目。

(3) 电话查询时间为上午 9 时至下午 5 时，中心休息日除外：

水上活动中心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中心休息日
• 创兴	2792 6810	2791 2473	逢星期四
• 赤柱正滩	2813 9117	2813 0490	逢星期三
• 圣士提反湾	2813 5407	2813 6449	逢星期二
• 大美督	2665 3591	2660 7910	逢星期三
• 赛马会黄石	2328 2311	2328 2172	逢星期二

(请剪下适用的回邮便条邮寄至有关中心)

香港西贡 万宜水库西坝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创兴水上活动中心	香港赤柱 赤柱连合道一号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赤柱正滩水上活动中心	香港赤柱黄麻角径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圣士提反湾 水上活动中心	香港大埔大美督 船湾淡水湖主坝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大美督水上活动中心	香港西贡黄石码头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赛马会黄石 水上活动中心
--	---	---	---	---